

長庚大學代謝體學核心實驗室

案件申請流程說明

(請對照流程圖路徑)

項目	流程	作業要點	處理單位
一、	計畫確認	確認是否為校(院)內研究計劃。	由申請服務單位自行確認。
二、	樣品量評估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若是偶爾、少量、嘗試性送件分析，則填寫服務申請表，待接到核准通知後，再送件委託處理。 2. 若是常態、多量、持續反覆分析，且非代謝體學群體型計劃，則需提供已核准之相關計劃（敘述需求）部分供佐證。 	使用部門依實驗性質及需要自行評估
三、	計劃方向與本服務項目之必需性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評估重點在於其計劃是否為大學重點發展研究計劃，以及是否有專人可從事代謝體學相關研究工作？ 2. 若評估結果認為不適當，則申請者可改以小量委託送件進行。 	代謝體核心實驗室
四、	取得使用者資格	計劃評估同意後，計劃主持人必須指派專人參加核心實驗室舉辦之研習課程，並取得 LIMS 帳號，登入申請案件。	代謝體核心實驗室
五、	填寫案件申請表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檢查基本資料是否齊全？ 2. 樣本其他相關資料補充。 	代謝體核心實驗室
六、	樣品送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申請人接獲核准通知後，應依照代謝體核心實驗室建議之標準方法備製樣品，請於 LIMS 系統內閱讀。 2. 送件前請先與收件聯絡人約定時間。 (分機 3650 呂珮瑱) 	代謝體核心實驗室
七、	收費結案	依使用設備之規定收費。(附件三)	代謝體核心實驗室

長庚大學 代謝體學核心實驗室

案件申請流程

